

## 財團法人台北國際婦女協會教育基金會獎學金

### 申請資格

- 一、應屆畢業高中生，並確定將於今年進入大學就讀者。
- 二、家境清寒，有心向學者(或家境特殊，需要經濟上的支援者)。
- 三、於貴校就讀期間表現傑出、具領導才能並能與同學和睦相處者。
- 四、具備高度服務熱忱，且在校時擔任過班級幹部者尤佳。

### 申請辦法

由曾教導過之老師推薦，並請被推薦學生將下列文件交學校處理獎金事務之人員彙總，於 8 月 10 日前將推薦名單以及同學之各項資料等，郵寄至

『110 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 89 號 8 樓 大仁公司 趙夢琳 收』

- (一) 高中三年之成績單一份
- (二) 中、英文自傳(本基金會之面試委員中約有三分之一為外籍人士)各一份
- (三) 參加課外活動或社會服務活動的經驗簡述
- (四) 教師推薦函一份，如有清寒證明者亦請附上，但非必要
- (五) 申請資料封面(如附件)填入被推薦同學之中、英文姓名、通訊地址、電話、電子郵件地址等。

### 面試時間

本會在收到申請資料之後，將自行通知被推薦同學於今年 9 月 30 日前來面試。

### 獎學金金額及發放辦法

- 一、凡經過本會面試後所選定的受獎學生，每一人在未來的大學部就讀期間(一般以四年為限，藥學系及醫學系則按學校規定的年限調整)，每一學年可從基金會領取新台幣參萬元的教育獎助學金，分兩學期發放，假設這些學生的學業表現、個性發展、以及經濟上的需要維持不變的話。
- 二、本會每年舉辦兩次頒獎茶會，時間訂在每年五月及十一月的第三個星期日，受獎學生須親自參加來領取獎學金。本會不接受親友或父母代領獎學金。

### 洽詢電話：

董事長劉碧玉 0921-120-168，

董事趙夢琳 0938-112-088 [jmoonlin@ms28.hinet.net](mailto:jmoonlin@ms28.hinet.net)，

董事兼任秘書陳蘭馨 0955-96-7711, [lansing.chen@msa.hinet.net](mailto:lansing.chen@msa.hinet.net)

獎學金辦法及申請表電子檔→



中山女高110年11月29日



MSAA1103011572

結案日期111年08月10日